

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 函

地址：10687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30號

承辦人：蔡幸娟

電話：02-23255823轉2203

傳真：(02)27541409

電子信箱：a592@ja.j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北市仁中教字第11030024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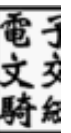
附件：【附件一】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參展作品名冊(國小組)、【附件二】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參展作品名冊(國中組)、【附件三】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參展作品名冊(高級中等學校組)、【附件四】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紙展板相關事宜說明、【附件五】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境外學校作品說明板初、複審遠距視訊辦法、【附件六】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遠距視訊參展作品切結書(6117969_1103002487_1_ATTACHMENT1.pdf、6117969_1103002487_1_ATTACHMENT2.pdf、6117969_1103002487_1_ATTACHMENT3.pdf、6117969_1103002487_1_ATTACHMENT4.pdf、6117969_1103002487_1_ATTACHMENT5.pdf、6117969_1103002487_1_ATTACHMENT6.pdf)

主旨：有關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書審查結果與作品說明板領取及送件事宜，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10年2月9日北市教中字第1103024574號函、110年3月12日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第二次工作會議與110年3月19日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第一次評審會議決議辦理。

二、旨揭活動業於110年3月29日(星期一)完成線上作品說明書審查，並於110年3月30日(星期二)召開作品說明書成績確認會議，選出國小組作品145件、國中組作品61件、高級中等學校組作品79件，入選作品清冊詳如附件一至三。



萬芳國小 1100407



VCAA1106002106

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新冠肺炎）擬安排作品說明板領取與送件方式，簡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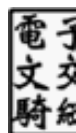
（一）作品說明板領取

- 1、時間：4月13日（星期二）09：00至16：00。
- 2、地點：臺北市立仁愛國中秋瑾樓1樓多功能E化教室。
- 3、因應防疫需求，故紙展板領取作業採分區、分時段形式，請各校依表訂時間派員領取紙展板，資料詳見附件四；入校需配合體溫量測，並請全程配戴口罩。

（二）作品說明板送件

- 1、時間：4月22日（星期四）採分區、分時段方式進行，請依所排定之時段佈置完成，逾時不予受理。因應實際入選件數故調整佈置時段，請詳見附件四，另為防疫需求，除承辦人與指導教師外，每件作品送件人數不超過兩人，佈展人員需配戴口罩並通過體溫檢測後方得入場布置。
- 2、地點：臺北市立仁愛國中活動中心3樓。
- 3、請事先填寫「送展作品參展資料表」、「作品說明板規格審查單」、「攜帶通訊器材或照相設備進入會場申請書（無則免附）」及「作品說明板報到檢核表」（實施計畫附件十五、附件十六、附件十八及附件十九）。
- 4、送件報到時將發放競賽制服、參賽作者證、指導教師證及參展手冊等資料。

四、安全審查時間為4月23日（星期五）09：30至11：30；作品說明板初審時間為4月24日（星期六）至4月25日（星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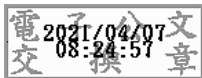


日)；作品說明板複審時間為4月26日(星期一)，詳細參
展注意事項將另文通知說明。

五、因應防疫及不可抗力因素，本市本屆科展施行「臺北市第
54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境外學校作品說明板初、複審遠距
視訊辦法」，詳見附件五，請本屆參展之境外學校務必於
110年4月16日(星期五)前繳交「臺北市第54屆中小學科學
展覽會遠距視訊參展作品切結書」，資料詳見附件六，逾
期不予受理。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立仁愛國
民中學除外)、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上海台商子女學校、越
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印尼泗水臺灣學校、馬來西亞吉隆
坡臺灣學校、臺北歐洲學校小學部(Primary Campus, Taipei European
School)、臺北歐洲學校中學部(Secondary Campus, Taipei European
School)、臺北美國學校(Taipei American School)、臺北市日僑學校
(Taipei Japanese School)、臺北韓國學校(Taipei Korean School)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



裝

訂

線

